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侯卫峰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使用面积及建设周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使用面积及建设周期，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使用面积及建设周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使用面积及建设周期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增资入股引入投资者暨公司全资子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孙公司利和兴电子元器件（江门）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入股是基于其自身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未来整体发展规划和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孙公司增资入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增资入股引入投资者暨公司全资子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12 日